

证券代码：839146

证券简称：盈博莱

主办券商：恒泰长财证券

佛山市盈博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股东大会在公司会议室现场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10 月 29 日 10: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9146	盈博莱	2024年10月25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2024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

为保障公司经营目标和未来发展战略的实现，加快公司主营业务发展，增强公司市场竞争力，公司拟发行不超过7,894,735股（包含7,894,735股）的股票，发行价格为3.80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9,999,993.00元（含29,999,993.00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佛山市盈博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公告编号：2024-024）。

（二）审议《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鉴于公司拟进行股票定向发行，公司拟与发行对象就本次股票发行的相关事宜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该协议经各当事方正式签字盖章，并在本次发行获得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批准并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同意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的函后生效。

(三) 审议《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及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为加强对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监管，公司将本次发行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该募集资金账户作为认购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公司将与主办券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银行签署《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对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进行专户管理。

(四) 审议《关于公司在册股东不享有本次股票发行优先认购权的议案》

为了明确本次股票定向发行对现有股东的优先认购安排，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明确本次股票定向发行对现有股东不做优先认购安排，现有股东不享有优先认购权。

(五) 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

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全权办理与本次股票定向发行有关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 授权董事会具体制定和实施公司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的具体方案，准备与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相关的文件、材料；

(2) 授权董事会聘请参与本次定向发行的中介机构并决定专业服务费用等事宜；

(3) 授权董事会批准、签署与本次发行股票有关的各项法律文件、协议及合同，并具体负责本次股票定向发行工作备案及股东、股本结构变更登记工作；

(4) 授权董事会向监管部门申报文件，根据需要对有关申请文件进行修改、补充；

(5) 授权董事会在本次股票定向发行完成后，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相应修订，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事宜；

(6) 授权董事会办理与本次股票定向发行有关的其他一切事项。

本次股票定向发行授权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

（六）审议《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公司的注册资本、股份总数等将发生变化，拟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7）。

（七）审议《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

根据公司的发展需要，公司拟与南宁链融天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南宁产投美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同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南宁盈博莱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暂定名）并签署合资协议，其中公司持股 53.8462%，南宁产投美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30.7692%，南宁链融天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15.3846%。拟设立控股子公司注册地为南宁市江南区，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500.00 万元，经营范围为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机械设备研发；货物进出口；企业管理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咨询服务）；市场营销策划。（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具体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登记的登记信息为准。

（八）审议《关于签订项目投资协议书的议案》

为了进一步扩大生产规模，提高生产产能，结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公司拟与南宁市江南区人民政府签订项目投资协议书，建设高速特种隔膜研发生产基地项目，主要生产干法隔膜、涂覆隔膜。具体内容以实际签订的项目投资协议书为准。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一）（六）；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和持股凭证；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由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可以信函、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4年10月29日9:00-9:30

（三）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林永春；联系电话：0757-85862333；电子邮箱：dmb@yingbolai.com；联系地址：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官窑永安大道东七甫工业开发区。

（二）会议费用：股东参加本次会议的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 （一）《佛山市盈博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二）《佛山市盈博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佛山市盈博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14日